

# 山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

## 山东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

鲁卫疾控字〔2016〕37号

---

### 山东省卫生计生委 山东省爱卫办 关于做好夏秋季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市卫生计生委、爱卫办，委属（管）有关单位：

近期，我省手足口病、痢疾、发热伴血小板减少综合征等疾病进入高发季节，蚊媒传染病输入风险持续存在。同时，目前我省已经进入汛期，可能发生的洪涝灾害后卫生防疫准备工作也面临较大压力。为全面做好2016年夏秋季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，保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#### 一、加强组织领导，高度重视夏秋季重点传染病防控

各地要站在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高度，进一步提高对夏秋季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的认识，在当地党委、政府的统一领导下，

加强组织领导，及时分析和研判疫情趋势，提出防控策略和措施，制订切实可行的防控方案，提早部署各项防控工作。要加强部门沟通与协调，完善联防联控工作机制，定期会商防控工作，共享防控信息，形成防控工作合力。要按照属地化管理的原则，严格落实传染病防控的“四方”（政府、部门、单位、个人）责任，切实落实好各项防控策略和措施。根据汛期形势，做好卫生防疫的准备与应对工作，一旦发生汛情，立即开展防控工作，确保“灾后无大疫”。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，整合各方力量开展督导检查，对发现的问题要及时整改，切实提高传染病防控意识和防控能力。我委将适时组织现场督导，对于防控不力的地区将进行通报批评。

## **二、突出重点领域，狠抓关键措施落实**

各地要加强重点传染病监测工作，认真分析和利用监测数据，开展预测预警，针对重点疾病、重点场所、重点环节等，提出针对性的科学防控策略和依据。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要及时评估全省传染病疫情形势，加强对重点地区的技术指导与支持。各级医疗机构要严格按照《传染病信息报告管理规范》要求，切实做好法定传染病的报告，坚决防止漏报、瞒报、虚报等情况发生。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要进一步提高实验室检测能力，加强手足口病、霍乱等肠道传染病病原学分析和研究，动态掌握肠道病毒71型(EV71)等病毒的流行趋势，科学防控肠道传染病。加强病媒生物防制，根据蚊媒密度等监测指数，及时有效进行干预，降低疟疾、登革热等蚊媒传染病输入传播风险。加强对农村地区、学

校、(民办)托幼机构、各类补习班、流动人口聚集地等重点地区、重点场所和重点人群的疫情监测、报告和风险预警。一旦发现传染病疫情或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苗头，迅速开展流行病学调查，及时采集实验室标本，落实应急接种等易感人群保护和密切接触者管理、疫点疫区消毒处理等措施，防止疫情扩散蔓延。

### **三、加强预防接种管理，切实做好疫苗针对传染病防控**

各地要认真落实国家卫生计生委《关于加强预防接种工作规范管理的通知》(国卫办疾控发〔2016〕26号)，合理规划预防接种服务体系，统筹安排预防接种服务周期，加强接种单位和人员资质管理，规范预防接种服务行为，加强对广大群众的宣传引导，努力提高疫苗接种率和及时接种率，积极预防控制疫苗针对传染病。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在切实抓好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工作的同时，要按照国务院新修订的《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》、食药监药化监〔2016〕74号文件和鲁卫疾控字〔2016〕36号文件有关要求，切实做好过渡期间第二类疫苗订购工作，绝不能以各种理由、各种借口，耽误、拖延疫苗采购，影响疫苗接种和疫情控制。各地要高度重视预防接种工作的规范化管理，按照职责加强监督检查，对于疫苗采购、分发、供应和接种过程中的违法违规行为，要依法依规严厉查处。

### **四、加大救治力度，进一步强化病例诊治**

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要不断强化传染病防控“第一道防线”作用，严格执行传染病预检分诊和首诊负责制度，加强院内

感染控制，认真做好传染病诊疗工作。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要加强各级医务人员，特别是基层医务人员的传染病防治知识和技能培训，提高传染病诊断和治疗水平。各地要结合深化医改工作，根据当地实际工作需要，积极加强传染病医院和综合医院感染性疾病科服务能力建设，不断改善危重传染病患者救治的设施条件。对于手足口病、发热伴血小板减少综合征等重症病例，要按照“集中患者、集中专家、集中资源、集中救治”原则，集中收治到具备重症救治能力的定点医院，最大限度地降低病死率。

## 五、广泛动员，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

各地要充分发挥爱国卫生运动在传染病防控工作中的平台作用，继续深入开展“除害防病”为主题的爱国卫生运动，将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与手足口病等肠道传染病、发热伴血小板减少综合征和登革热等病媒传染病防控紧密结合，广泛动员各部门、各单位和群众积极参与。要重点加大对城中村、城乡结合部和广大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力度，集中组织大规模的环境清理活动，广泛发动社会各界和城乡居民，清除卫生死角，清除居室内外以及城乡结合部、城中村、铁路公路沿线、车站、港口、机场、农贸市场、建筑工地等重点场所的积存垃圾、疏通污水管网河塘沟渠，及时清理病媒生物孳生地，科学开展环境消杀工作，彻底改变脏乱差的现象，有效防控鼠、蚊、蝇、蟑螂等病媒生物传播疾病。要加强对窗口单位、“五小”行业以及公共场所、食品卫生、饮用水卫生、传染病防治的监管，特别加强农贸市场家禽屠宰规范化

管理，落实好对粪污、病死畜禽的集中无害化处理措施，有效减少因环境导致的传染病流行因素。

## 六、加强宣传，做好健康教育和风险沟通

各地要结合夏秋季传染病疫情形势，明确宣传重点，确定核心宣传信息，加大宣传力度，创新宣传方式，将集中宣传和日常宣传相结合，将个人卫生行为的养成和疾病防控工作相结合，引导群众勤洗手，饮用开水，不食生冷、不洁食物，不随地吐痰，不乱扔垃圾，不断提高群众的卫生防病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。同时，要及时、准确、客观地发布疫情及防控工作信息，积极配合宣传、网信等部门加强网络舆情监测，正确把握舆论导向，积极回应社会和公众关切。

山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



山东省爱国卫生运动

委员会办公室

2016年7月9日



(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)